证券代码:000708 证券简称:中信特钢 公告编号:2026-071

中信泰富特钢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26 半年度报告摘要

一、重要提示

本半年度报告摘要来自半年度报告全文,为全面了解本公司的经营成果、财务状况及未来发展规划,投资者应当到证监会指定媒体仔细阅读半年度报告全文。

所有董事均已出席了审议本报告的董事会会议。

非标准审计意见提示

□适用 √不适用

董事会审议的报告期利润分配预案或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

√适用 □不适用

是否以公积金转增股本

□是 √否

公司经本次董事会审议通过的利润分配预案为:以实施权益分派股权登记日登记的总股本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10股派发现金红利2元(含税),送红股0股(含税),不以公积金转增股本。

董事会决议通过的本报告期优先股利润分配预案

□适用 √不适用

二、公司基本情况

1.公司简介

股票简称	中信特钢	股票代码	000708
股票上市交易所	深圳证券交易所		
联系人和联系方式	董事会秘书	证券事务代表	
姓名	王海勇	杜鹤	
办公地址	江苏省无锡市江阴市长山大道1号中信特钢大楼21楼	江苏省无锡市江阴市长山大道1号中信特钢大楼21楼	
电话	0510-80673288	0510-80676678	
电子信箱	zxtgdm@citicsteel.com	duhe@citicsteel.com	

2.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公司是否需追溯调整或重述以前年度会计数据

□是 √否

	本报告期	上年同期	本报告期比上年同期增减
营业收入(元)	53,672,108,262.34	54,715,347,401.63	-1.91%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元)	2,989,828,058.60	2,798,220,209.49	6.85%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元)	2,940,083,340.20	2,768,898,584.92	6.18%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元)	3,901,908,860.99	5,276,859,408.64	-26.06%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59	0.55	7.27%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58	0.54	7.41%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6.74%	6.66%	增加了0.08个百分点
	本报告期末	上年度末	本报告期末比上年度末增减
总资产(元)	106,901,862,173.92	110,322,568,610.71	-3.10%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元)	44,335,788,247.45	43,588,001,722.22	1.72%

3.公司股东数量及持股情况

单位:股

报告期末普通股股东总数	36,047	报告期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如有)	0

前10名股东持股情况(不含通过转融通出借股份)

股东名称	股东性质	持股比例	持股数量	持有有限售条件的股份数量	质押、标记或冻结情况	
					股份状态	数量
中信泰富特钢投资有限公司	国有法人	75.05%	3,787,987,284	0.00	不适用	0.00
湖北新冶钢有限公司	国有法人	4.53%	228,854,000	0.00	不适用	0.00
中信泰富(中国)投资有限公司	国有法人	4.26%	215,251,416	0.00	不适用	0.00
香港中央结算有限公司	境外法人	1.43%	72,010,901	0.00	不适用	0.00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华泰柏瑞中证红利低波动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	其他	0.83%	41,919,918	0.00	不适用	0.00
平安资管-招商银行-平安资产开展市场资产管理产品	其他	0.46%	23,156,200	0.00	不适用	0.00
中泰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华夏国证自由现金流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	其他	0.46%	23,010,035	0.00	不适用	0.00
瑞众人寿保险有限责任公司-自有资金	其他	0.32%	16,181,102	0.00	不适用	0.00
中国平安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自有资金	其他	0.31%	15,516,978	0.00	不适用	0.00
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易方达中证红利低波动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	其他	0.29%	14,862,342	0.00	不适用	0.00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上述股东中,中信泰富特钢投资有限公司、湖北新冶钢有限公司和中信泰富(中国)投资有限公司,同属中信集团的子公司,存在关联关系,属于《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中规定的一致行动人。除上述情形外,未知其他股东之间是否存在关联关系及是否属于《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规定的一致行动人。					
参与融资融券业务股东情况说明(如有)	无					

持股5%以上股东、前10名股东及前10名无限售流通股股东参与转融通业务出借股份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前10名股东及前10名无限售流通股股东因转融通出借/归还原因导致较上期发生变化

□适用 √不适用

4.控股股东或实际控制人变更情况

控股股东报告期内变更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控股股东未发生变更。

实际控制人报告期内变更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实际控制人未发生变更。

5.公司优先股股东总数及前10名优先股股东持股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无优先股股东持股情况。

6.在半年度报告批准报出日存续的债券情况

√适用 □不适用

(1)债券基本信息

债券名称	债券简称	债券代码	发行日	到期日	债券余额(万元)	利率
中信泰富特钢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	中特转债	127056	2022年09月05日	2028年02月24日	499,962.12	1.6%

(2)截至报告期末的财务指标

单位:万元

项目	本报告期末	上年末
资产负债率	56.76%	58.78%
流动比率	1.08	1.18
速动比率	0.66	0.79
项目	本报告期	上年同期
EBITDA利息保障倍数	16.32	14.44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净利润	294,846.60	290,097.95
EBITDA全部债务比	18.14%	16.28%
利息保障倍数	10.03	8.94
现金利息保障倍数	10.06	11.75
贷款偿还率	100%	100%
利息偿付率	100%	100%

三、重要事项

2026年3月16日,公司第十届董事会第二十四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与中信银行开展存贷款等业务暨关联交易的议案》,并经2026年4月9日召开的2025年年度股东会审议通过。为促进企业持续稳定发展,优化公司财务结构,提高公司资金使用效率,进一步降低投资风险及融资成本,公司与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中信银行”)开展了存款、综合授信、结算等其他金融业务。根据公司业务发展需要及资金管理需求,公司在中信银行的最高存款余额不超过人民币50亿元,最高信贷余额不超过人民币80亿元,额度自股东会审议通过本次调整后一年内有效。截至本报告期末,公司在中信银行的存款余额为12.81亿元(其中含可转债专项募集资金8.39亿元),贷款余额为22.50亿元。

证券代码:000708 证券简称:中信特钢 公告编号:2026-070

中信泰富特钢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第十一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中信泰富特钢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本公司”)第十一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以下简称“本次会议”)于2026年8月10日以书面、传真、邮件方式发出通知,于2026年8月20日以通讯表决方式召开,会议应到董事9名,实际出席会议董事9名,公司董事会秘书及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会议。公司董事长钱刚先生主持了会议。本次会议的召集和召开程序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及《中信泰富特钢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经列会董事审议表决,通过了如下决议:

1.审议通过了《2026年半年度报告》及其摘要

《2026年半年度报告》及其摘要充分、全面、真实、准确地反映了公司2026年上半年的经营状况。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的《2026年半年度报告》及其摘要。

表决结果:同意9票、反对0票、弃权0票。

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审议通过了2026年半年度财务报告。

2.审议通过了《关于对中信财务有限公司的风险持续评估报告》

公司独立董事专门会议对本议案发表了同意的审查意见。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的《关于对中信财务有限公司的风险持续评估报告》。

表决结果:同意9票、反对0票、弃权0票。

3.审议通过了《关于2026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管理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公司独立董事专门会议对本议案发表了同意的审查意见。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的《关于2026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管理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表决结果:同意9票、反对0票、弃权0票。

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审议通过了本议案。

4.审议通过了《关于新增2026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议案》

因日常经营业务需要,结合2026年前期实际发生的关联交易情况,在对公司与关联方拟开展业务情况进行分析后,公司预计与关联方江阴兴澄马科托钢球有限公司之间需新增关联交易销售额度9,000万元,预计与关联方中特泰来模具技术有限公司之间需新增关联交易销售额度12,000万元,预计与关联方中特泰来模具技术有限公司之间需新增关联交易提供劳务额度100万元,预计与关联方中国中信股份有限公司下属其他公司之间需新增关联交易提供劳务额度5,000万元,去年同类交易发生总金额为10,737,348万元。预计与关联方江阴兴澄马科托钢球有限公司之间需新增关联交易采购额度200万元,预计与关联方江苏翔能科技发展有限公司之间需新增关联交易采购额度300万元,预计与关联方江苏翔能科技发展有限公司之间需新增关联交易采购额度250万元,去年同类交易发生总金额为9,133,699万元。

公司独立董事专门会议对本议案发表了同意的审查意见。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的《关于新增2026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公告》。

本议案无需提交公司股东会审议。

表决结果:同意3票、反对0票、弃权0票。关联董事钱刚先生、罗元东先生、李丹梅女士、李伟先生、党超先生、郑静洪先生对本议案回避表决。

5.审议通过了《关于继续开展外汇远期结售汇业务的议案》

公司日常生产经营中需要开展境外采购及境外销售业务,结算币种主要采用美元及欧元,涉及外汇结算情形。为有效规避外汇市场风险,防范汇率大幅波动对公司生产经营的影响,公司计划开展外汇远期结售汇业务。公司开展外汇远期结售汇业务与公司的日常经营需求紧密相关,交易不会影响公司主营业务的发展,公司资金使用安排合理。

开展远期结售汇业务自经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12个月有效,根据公司资产规模及业务需求情况,公司及子公司预计动用的交易保证金和权利金上限不超过1,000万美元或其他等值外币,任一交易日持有的最高合约价值不超过13,000万美元或其他等值外币。上述额度在审批期限内可循环滚动使用,期限内任一时点的交易金额(含前述交易的收益进行再交易的相关金额)将不超过已审议额度。

公司独立董事专门会议对本议案发表了同意的审查意见。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的《关于继续开展外汇远期结售汇业务的公告》。

表决结果:同意9票、反对0票、弃权0票。

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审议通过了本议案。

6.审议通过了《关于继续开展外汇远期结售汇业务的可行性分析报告》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的《关于继续开展外汇远期结售汇业务的可行性分析报告》。

表决结果:同意9票、反对0票、弃权0票。

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审议通过了本议案。

7.审议通过了《2026年半年度利润分配预案》

公司2026年半年度利润分配预案为:以实施权益分派股权登记日登记的总股本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10股派发现金红利2.00元(含税),以2026年6月30日公司总股本测算合计拟派发现金红利1,009,431,725.60元(含税),占上市公司2026年半年度合并报表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的33.76%。报告期初,公司法定盈余公积累计额已达到公司注册资本的50%,本次利润分配预案公告后至实施前,出现股权激励行权、可转债转股、股份回购等股本总额发生变动情形时,公司拟维持每股分配比例不变,相应调整分配总额。

经核查,董事会认为:本次利润分配方案符合《公司法》《企业会计准则》及《公司章程》等规定,符合公司确定的利润分配政策、利润分配计划、股东长期回报规划以及做出的相关承诺,是基于公司2026年半年度经营状况、未来发展规划的基础上提出的,本次现金分红不会造成公司流动资金短缺,又能使全体股东分享公司的经营成果。

公司独立董事召开了2026年第一次专门会议,全体独立董事一致同意将本议案提交董事会审议。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的《2026年半年度利润分配预案》。

表决结果:同意9票、反对0票、弃权0票。

8.审议通过了《关于“质量回报双提升”行动方案进展的议案》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的《关于“质量回报双提升”行动方案进展的公告》。

表决结果:同意9票、反对0票、弃权0票。

9.审议通过了《关于会计政策变更的议案》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的《关于会计政策变更的公告》。

表决结果:同意9票、反对0票、弃权0票。

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审议通过了本议案。

三、备查文件

1.公司第十一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决议;

2.公司第十一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2026年第二次会议决议;

3.公司第十一届董事会独立董事专门会议2026年第一次会议的审查意见。

特此公告。

中信泰富特钢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年8月21日

证券代码:000708 证券简称:中信特钢 公告编号:2026-072

中信泰富特钢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26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管理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根据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证监会”)发布的《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监管规则》(证监会公告[2025]10号)和深圳证券交易所发布的《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及相关格式指引的规定,中信泰富特钢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本公司”)对2022年2月通过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的资金(以下简称“募集资金”)截至2026年6月30日止的存放和实际使用情况编制了《2026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管理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一、募集资金基本情况

(一)实际募集资金金额、资金到账时间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核准中信泰富特钢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的批复》(证监许可〔2021〕4082号)核准,本公司于2022年2月向社会公众发行A股可转换公司债券50,000,000张,每张面值100元,募集资金总额为5,000,000,000.00元。扣除发行费用人民币20,000,000.00元后,实际募集资金净额为人民币4,980,000,000.00元,上述资金于2022年3月3日到位,业经普华永道中天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予以验证并出具普华永道中天验字(2022)第0209号验资报告。

(二)截至2026年6月30日止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及当前余额

报告期内,本公司使用募集资金人民币94,540,527.19元,截至2026年6月30日,本公司累计使用募集资金总额人民币4,245,151,586.11元,尚未使用募集资金余额人民币734,848,413.89元;尚未使用的募集资金存放专项账户的余额人民币838,866,716.15元,与尚未使用的募集资金余额的差异为人民币104,018,302.26元,为本公司募集资金银行账户收到的银行利息人民币104,313,906.08元及扣减的手续费人民币295,603.82元。

二、募集资金管理情况

(一)募集资金管理制度情况

为规范本公司募集资金的存储、使用与管理,提高募集资金的使用效率和效益,保障募集资金的安全,维护投资者的权益,本公司根据实际情况,制定了《中信泰富特钢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募集资金使用管理制度》。

(二)募集资金三方、四方监管协议情况

2022年3月9日,本公司所签订的《募集资金三方/四方监管协议》情况汇总如下:

甲方一	甲方二	乙方	丙方
中信泰富特钢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一	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江阴支行	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丙方一)、五矿证券有限公司(丙方二)
	大冶特殊钢有限公司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黄石分行	
	大冶特殊钢有限公司	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黄石分行	
	青岛润亿清洁能源有限公司	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青岛大尧三路支行	
	青岛特殊钢铁有限公司	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青岛香港中路支行	
	铜陵泰富特种材料有限公司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铜陵分行	
	湖北中特新化能科技有限公司	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黄石冶钢支行	
	湖北中特新化能科技有限公司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黄石分行	
	江阴兴澄特种钢铁有限公司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江阴支行	
	江阴兴澄特种钢铁有限公司	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江阴支行	

2022年8月16日,本公司所签订的《募集资金四方监管协议》情况汇总如下:

甲方一	甲方二	乙方	丙方
中信泰富特钢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大冶特殊钢有限公司	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江阴支行	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丙方一)、五矿证券有限公司(丙方二)

上述协议条款与《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监管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中规定的不存在重大差异。截至2026年6月30日,本公司及上述子公司按照上述协议以及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存放、使用和管理募集资金,并履行了相关义务。

(三)募集资金专户存储情况

截至2026年6月30日止,相关募集资金银行账户的期末余额合计人民币838,866,716.15元(其中包含累计收到的银行存款利息扣除银行手续费支出的人民币104,018,302.26元)。各募集资金专项账户存款余额如下:

开户银行名称	银行账户名称	银行账户账号	余额(人民币元)
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黄石分行	大冶特殊钢有限公司	8111501012200938684	107,617,377.78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黄石分行	大冶特殊钢有限公司	1803010129200086479	已注销(注)
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黄石冶钢支行	湖北中特新化能科技有限公司	422422008011000150981	已注销(注)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黄石分行	湖北中特新化能科技有限公司	557381657769	已注销(注)
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青岛大尧三路支行	青岛润亿清洁能源有限公司	372000407013001977465	已注销(注)
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青岛分行香港中路支行	青岛特殊钢铁有限公司	532904837210111	已注销(注)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铜陵分行	铜陵泰富特种材料有限公司	187265714258	已注销(注)
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江阴支行	江阴兴澄特种钢铁有限公司	8110501012901915723	已注销(注)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江阴支行	江阴兴澄特种钢铁有限公司	32050161613600002141	已注销(注)
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江阴支行	大冶特殊钢有限公司	8110501013702010423	717,024,134.05
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江阴支行-总募集户	中信泰富特钢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8110501012001915672	14,225,204.32
合计			838,866,716.15

注:本公司于2023年8月18日召开的第十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第十届监事会第三次会议及2023年9月5日召开的2023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部分可转债募投项目结项并将节余募集资金用于其他募投项目、以及部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重新论证并继续实施的议案》,同意终止部分项目并将相应的节余募集资金全部投入“大冶特殊钢有限公司特冶锻造产品升级改造(三期)项目”。为方便本公司统一管理,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等法律、法规及本公司《募集资金使用管理制度》的规定,本公司已办理完成上述已注销募集资金专户的销户手续,本公司及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五矿证券有限公司与上述各家销户银行签订的《募集资金四方监管协议》相应终止。

三、募集资金的实际使用情况

(一)本年度募集资金的实际使用情况

截至2026年6月30日,本公司募集资金实际使用情况参见本报告附表1《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二)募投项目预先投入及置换情况

截至2022年3月10日,本公司使用自有资金支付除承销费外的其他发行费用人民币853,301.90元,以自筹资金预先投入募投项目的自筹资金人民币1,467,815,206.16元,合计人民币1,468,668,508.06元。

本公司于2022年3月25日召开了第九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第九届监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及已支付发行费用的自筹资金的议案》,同意本公司合计使用募集资金人民币1,468,668,508.06元置换预先投入的自筹资金。

本公司全体独立董事对此发表了明确的同意意见,保荐机构对上述使用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自筹资金事项出具了核查意见。一致认为,公司本次以募集资金置换募集资金投资项目预先投入自筹资金事项履行了相应的法律程序,符合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公告[2022]15号《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2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2022年修订)》以及《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等相关规定。普华永道中天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对本公司前述以自筹资金预先投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情况报告进行了鉴证,并于2022年3月25日出具了普华永道中天特审字(2022)第2817号的鉴证报告。

截至2026年6月30日,本公司累计已完成置换金额人民币1,398,668,527.84元。

(三)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截至2026年6月30日,本公司不存在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情况。

(四)对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投资相关产品情况

2024年8月19日,公司召开第十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第十届监事会第十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在确保不影响公司正常运营和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建设的情况下,本公司及子公司使用不超过人民币100,000万元(含本数)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用于投资安全性高、流动性好、期限不超过十二个月的存款产品,有效期为自公司董事会审议之日起十二个月内有效。在上述额度及有效期内,资金可循环滚动使用,期限内任一时点的交易金额(含前述投资的收益进行再投资的相关金额)不应超过额度。

2025年6月26日,公司召开第十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第十届监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继续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在确保不影响公司正常运营和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建设的情况下,本公司及子公司拟使用不超过人民币88,000万元(含本数)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用于投资安全性高、流动性好、期限不超过十二个月的存款产品,有效期为自公司董事会审议之日起十二个月内有效。在上述额度及有效期内,资金可循环滚动使用,期限内任一时点的交易金额(含前述投资的收益进行再投资的相关金额)不应超过额度。

2026年4月22日,公司召开第十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第十届监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继续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在确保不影响公司正常运营和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建设的情况下,公司及子公司拟使用不超过人民币80,000万元(含本数)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用于投资安全性高、流动性好、期限不超过十二个月的存款产品,有效期为自公司董事会审议之日起十二个月内有效。在上述额度及有效期内,资金可循环滚动使用,期限内任一时点的交易金额(含前述投资的收益进行再投资的相关金额)不应超过额度。

2026年6月19日,公司召开第十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第十届监事会第十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在确保不影响公司正常运营和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建设的情况下,本公司及子公司使用不超过人民币100,000万元(含本数)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用于投资安全性高、流动性好、期限不超过十二个月的存款产品,有效期为自公司董事会审议之日起十二个月内有效。在上述额度及有效期内,资金可循环滚动使用,期限内任一时点的交易金额(含前述投资的收益进行再投资的相关金额)不应超过额度。

2025年6月26日,公司召开第十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第十届监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继续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在确保不影响公司正常运营和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建设的情况下,公司及子公司拟使用不超过人民币88,000万元(含本数)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用于投资安全性高、流动性好、期限不超过十二个月的存款产品,有效期为自公司董事会审议之日起十二个月内有效。在上述额度及有效期内,资金可循环滚动使用,期限内任一时点的交易金额(含前述投资的收益进行再投资的相关金额)不应超过额度。

2026年4月22日,公司召开第十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第十届监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继续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在确保不影响公司正常运营和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建设的情况下,公司及子公司拟使用不超过人民币80,000万元(含本数)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用于投资安全性高、流动性好、期限不超过十二个月的存款产品,有效期为自公司董事会审议之日起十二个月内有效。在上述额度及有效期内,资金可循环滚动使用,期限内任一时点的交易金额(含前述投资的收益进行再投资的相关金额)不应超过额度。

截至2026年6月30日,公司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具体情况如下表:

签约方	产品名称	期限(天)	理财起始日	理财终止日	购买金额(万元)	年化收益率	实现收益(万元)
中信银行	“信益+”组合存款	184	2024/08/28	2025/02/28	98,000	1.75%	792.42
中信银行	“信益+”组合存款	182	2024/08/30	2025/02/28	2,000	1.75%	17.50
中信银行	“信益+”组合存款	89	2025/02/28	2025/05/28	85,500	1.30%	277.88
中信银行	“信益+”组合存款	89	2025/02/28	2025/05/28	10,000	1.30%	32.50
中信银行	“信益+”组合存款	184	2025/07/04	2026/01/04	80,000	1.20%	481.10
中信银行	“信益+”组合存款	184	2025/07/03	2026/01/03	8,000	1.20%	60.12
中信银行	“信益+”组合存款	90	2026/01/15	2026/04/15	69,000	1.00%	172.50
中信银行	“信益+”组合存款	90	2026/01/15	2026/04/15	9,000	1.00%	22.50
中信银行	“信益+”组合存款	183	2026/04/27	2026/10/27	65,000	1.20%	—
中信银行	“信益+”组合存款	183	2026/04/24	2026/10/24	8,900	1.20%	—

(五)用超募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或归还银行贷款情况

截至2026年6月30日,本公司不存在超募资金。

(六)节余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本公司于2023年8月18日,召开了第十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和第十届监事会第三次会议,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部分可转债募投项目结项并将节余募集资金用于其他募投项目、以及部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重新论证并继续实施的议案》,本公司拟变更募集资金使用计划,由于本公司募投项目“大冶特殊钢有限公司新增80MW亚临界燃气轮发电机组项目”、“湖北中特新化能科技有限公司焦化环保升级综合改造项目”、“青岛润亿清洁能源有限公司续建煤气综合利用热电建设项目”、“青岛特殊钢铁有限公司超低排放改造综合治理项目”、“铜陵泰富特种材料有限公司80MW超高温亚临界煤气、蒸汽综合利用发电项目”、“江阴兴澄特种钢铁有限公司超低排放深度治理项目”已完成建设并达到使用状态,计划投入的募集资金有节余,共计54,462.80万元(包含利息收入)。本公司将上述项目的节余募集资金全部投入“大冶特殊钢有限公司特冶锻造产品升级改造(三期)项目”使用,占募集资金净额的10.94%。此议案已于2023年9月5日召开的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具体内容详见本公司于2023年8月19日在深圳证券交易所网站披露的《关于部分可转债募投项目结项并将节余募集资金用于其他募投项目、以及部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重新论证并继续实施的公告》(公告编号:2023-060)。

除上述项目外,本公司不存在其他节余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七)募集资金使用的其他情况

截至2026年6月30日,本公司不存在募集资金使用的其他情况。

(八)尚未使用的募集资金用途及去向

截至2026年6月30日,本公司尚未使用的募集资金将继续用于投入本公司承诺的募投项目。

四、变更募投项目的资金使用情况

详见附表2《变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情况表》

五、募集资金使用及披露中存在的问题

截至2026年6月30日,本公司严格按照证监会发布的《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监管规则》(证监会公告[2025]10号)和深圳证券交易所发布的《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及相关指引等有关规定使用募集资金,保证相关信息的披露及时、真实、准确、完整。

中信泰富特钢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年8月21日

附表1: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单位:人民币万元

募集资金总额(注释1)	498,000.00	本年度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9,454.05
报告期内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	0.00	已累计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424,515.16
累计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	54,462.80		
累计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比例	10.94%		

承诺投资项目	是否已变更项目(含部分变更)	募集资金承诺投资总额	调整后投资总额(1)	本年度投入金额	截至期末累计投入金额(2)	截至期末投资进度(%)(3)=(2)/(1)	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日期	本年度实现的效益	是否达到预计效益	项目可行性是否发生重大变化
大冶特殊钢有限公司特冶锻造项目(二期)	不适用	60,000.00	60,000.00	108.11	51,197.41	85.33%	2024年06月	注释2	注释2	否
大冶特殊钢有限公司新增80MW亚临界燃气轮发电机组项目	是	21,000.00	14,479.41	–	14,479.41	100.00%	2023年04月	注释3	注释3	否
湖北中特新化能科技有限公司焦化环保升级综合改造项目	是	140,000.00	120,111.94	–	120,111.94	100.00%	2023年06月	注释4	注释4	否
青岛润亿清洁能源有限公司续建煤气综合利用热电建设项目	是	18,000.00	8,570.36	–	8,570.36	100.00%	2022年12月	注释5	注释5	否
青岛特殊钢铁有限公司超低排放改造综合治理项目	是	18,000.00	13,240.57	–	13,240.57	100.00%	2023年06月	注释6	注释6	否
铜陵泰富特种材料有限公司80MW超高温亚临界煤气、蒸汽综合利用发电项目	是	19,000.00	19,036.68	–	19,036.68	100.00%	2022年06月	注释7	注释7	否
江阴兴澄特种钢铁有限公司超低排放深度治理项目	是	14,000.00	2,369.13	–	2,369.13	100.00%	2023年06月	注释6	注释6	否
大冶特殊钢有限公司特冶锻造产品升级改造(三期)项目	是	60,000.00	114,462.80	9,345.94	47,509.65	41.51%	2027年05月	不适用	不适用	否
补充流动资金项目	不适用	150,000.00	148,000.00	–	148,000.00	100.00%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合计*	—	500,000.00	500,270.89	9,454.05	424,515.16	—	—	—	—	—

*本对照表中所列出的数据可能因四舍五入原因与相关单项数据计算得出的结果略有不同

附表1: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续)

未达到计划进度或预计收益的情况和原因(分具体项目)	1.湖北中特新化能科技有限公司焦化环保升级综合改造项目未达到预计收益的原因如下:2026年上半年国内焦炭价格仍处于低位,国内独立焦化企业均保持低利润或亏损状态运行,故该项目今年未达预计收益。
项目可行性发生重大变化的情况说明	不适用,本公司不存在项目可行性发生重大变化的情况。
超募资金的金额、用途及使用进展情况	不适用,本公司不存在超募资金。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地点变更情况	不适用,本公司不存在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地点变更情况。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方式调整情况	不适用,本公司不存在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方式调整情况。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先期投入及置换情况	本公司于2022年3月25日召开了第九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第九届监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及已支付发行费用的自筹资金的议案》,同意本公司合计使用募集资金人民币1,468,668,508.06元置换预先投入的自筹资金。其中,使用募集资金人民币1,467,815,206.16元置换预先投入募投项目的自筹资金,使用募集资金人民币853,301.90元置换预先支付的发行费用。截至2026年6月30日,本公司累计已完成置换金额1,398,668,527.84元。
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不适用,本公司不存在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用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情况	2024年8月19日,公司召开第十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第十届监事会第十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在确保不影响公司正常运营和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建设的情况下,本公司及子公司使用不超过人民币100,000万元(含本数)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用于投资安全性高、流动性好、期限不超过十二个月的存款产品,有效期为自公司董事会审议之日起十二个月内有效。在上述额度及有效期内,资金可循环滚动使用,期限内任一时点的交易金额(含前述投资的收益进行再投资的相关金额)不应超过额度。 2025年6月26日,公司召开第十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第十届监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继续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在确保不影响公司正常运营和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建设的情况下,公司及子公司拟使用不超过人民币88,000万元(含本数)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用于投资安全性高、流动性好、期限不超过十二个月的存款产品,有效期为自公司董事会审议之日起十二个月内有效。在上述额度及有效期内,资金可循环滚动使用,期限内任一时点的交易金额(含前述投资的收益进行再投资的相关金额)不应超过额度。 2026年6月26日,公司召开第十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第十届监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继续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在确保不影响公司正常运营和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建设的情况下,公司及子公司拟使用不超过人民币80,000万元(含本数)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用于投资安全性高、流动性好、期限不超过十二个月的存款产品,有效期为自公司董事会审议之日起十二个月内有效。在上述额度及有效期内,资金可循环滚动使用,期限内任一时点的交易金额(含前述投资的收益进行再投资的相关金额)不应超过额度。
项目实施出现募集资金结余的金额及原因	本公司募投项目“大冶特殊钢有限公司新增80MW亚临界燃气轮发电机组项目”、“湖北中特新化能科技有限公司焦化环保升级综合改造项目”、“青岛润亿清洁能源有限公司续建煤气综合利用热电建设项目”、“青岛特